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D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開達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

董事之調任 及 審核委員會主席之變更

劉志敏先生已調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退任審核委員會之主席職務，而鄭君如先生則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兼主席，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二日起生效。

開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原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志敏先生(「劉先生」)已調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二日起生效。繼調任後，劉先生仍留任審核委員會之成員，惟退任審核委員會之主席職務，而鄭君如先生(「鄭先生」)則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兼主席，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二日起生效。

劉志敏先生，現年六十二歲，自一九九八年六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乃百德能控股有限公司(「百德能」)之董事總經理。在創立百德能以前，劉先生曾擔任怡富控股有限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達十九年。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五年期間，彼更擔任該公司投資銀行部的總管。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劉先生獲委任為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StarHub Limited(新加坡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中集來福士海洋工程(新加坡)有限公司(於奧斯陸場外交易所上市)之非執行董事。另外，彼亦為華聯酒店房地產信託管理有限公司和華聯酒店信託管理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此分別為華聯酒店信託(新加坡上市)之房地產信託管理人和信託管理人。以及擔任方正東亞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東亞銀行(香港上市)之聯營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為新加坡國際小學之校董及The Singapore International School Foundation Ltd之董事。彼乃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之收購上訴委員會委員並獲委任為收購及合併委員會副主席。

鄭君如先生，現年四十歲，自二零零九年三月十日起一直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先生亦為比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先生於美國信貸對沖基金Claren Road Asset Management擔任投資經理。在Claren Road Asset Management工作以前，鄭先生任職花旗集團之董事總經理，彼在花旗集團服務達十二年，協助建立其於亞洲之定息收入經銷權。彼亦曾管理一班投資專家及負責Global Special Situations Group於大中華區域之投資活動。彼在搜尋、評估及執行於大中華區域之私人借貸、私人股權及房地產投資方面具豐富經驗。鄭先生畢業於牛津大學。

於本公佈日期，劉先生持有1,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公司權益，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15%之權益，而鄭先生則概無持有本公司股份之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劉先生及鄭先生各自與本公司訂立為期兩年(並可於屆滿後續期兩年)之服務合約，任期由二零一三年五月一日開始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且須遵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有關輪值告退及重選之規定。劉先生已於二零一三年收取董事袍金100,000港元，預計於二零一四年收取董事袍金60,000港元，有關金額乃根據本公司之政策經薪酬委員會推薦並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鄭先生已於二零一三年收取董事袍金90,000港元，預計於二零一四年收取董事袍金110,000港元，有關金額乃根據本公司之政策經薪酬委員會推薦並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劉先生獲調任及鄭先生於審核委員會任職之事宜需獲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需要披露之其他資料。

承董事會命
開達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丁午壽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丁午壽先生，*SBS*，太平紳士(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及丁王云心女士；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丁天立先生、鄭慕智博士，*GBS*，*OBE*，太平紳士、劉志敏先生及丁煒章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再彥先生、姚祖輝先生，太平紳士、鄭君如先生及高山龍先生。